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郑功成:

建议尽快出台促进社区慈善发展政策性文件

■ 本报记者 王勇

新修改的《慈善法》明确将发展社区慈善作为促进慈善事业的重要措施,从法律上肯定了社区慈善在中国特色慈善事业中的重要性。如何才能落实《慈善法》的要求,推动社区慈善健康持续发展?

今年全国两会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社会保障学会会长郑功成提出了《关于促进社区慈善的建议》,建议主管部门尽快出台促进社区慈善发展政策性文件,以为社区慈善的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有效指导,并由此奠定中国特色慈善事业大发展的牢靠根基。《公益时报》记者就此对郑功成代表进行了专访。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社会保障学会会长郑功成(左二)

中国特色慈善事业发展的主攻方向

《公益时报》:新修改后的《慈善法》第九十六条规定,国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社区慈善组织,加强社区志愿者队伍建设,发展社区慈善事业。我们应该如何看待这一修改?

郑功成:2016年《慈善法》颁布时就曾在附则中规定“城乡社区组织、单位可以在本社区、单位内部开展群众性互助互济活动。”此次修法将发展社区慈善从现行法律的附则提到了法律正文,并作为促进措施进行规划,有着特殊的意义。

社区慈善体现了中华民族邻里互助、团结友爱的优良传统,激发社区公益慈善内生动力,引导社会资源投向社区,有助于带动整个慈善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公益时报》:我们应该如何看待社区慈善在整个慈善事业中定位和价值?

郑功成:社区慈善传承的是千百年来邻里互助、亲友相济的优良传统,特别符合中华文化背景下由近及远、由亲及疏的行善逻辑,在互助互利中往往兼具利他与利己、公益与私益、既帮助非特定受益人更帮助特定受益人的多重特征,这种特征不似欧美慈善将公益与私益、利他与利己、特定受益人与非特定受益人完全割裂开来,彰显的是中华文明的中庸之道,体现的是中华文明的整体观、协同观、和谐观。

社区慈善是连接传统慈善与现代慈善、对接社区资源与社会资源、兼容中西慈善差异性的慈善形态,并且社区慈善立足社区、动员社区、服务社区,具有熟人社会、信息对称的先天优势,从而成为中国特色慈善事业的主攻方向。

社区慈善应当成为中国特色慈善事业发展的主攻方向。没

有发达的社区慈善,不可能有发达的中国特色慈善事业;只有发展好了社区慈善,中国特色慈善事业才能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与社会基础,才能在既弘扬中华慈善文化又植入现代慈善要素的稳固根基上成长为日益宏伟的社会事业,并在中国社会建设中绽放出异彩,成为走向共富的有益力量。

社区慈善符合中华传统慈善文化,并与中国人的行善逻辑相契合,发展社区慈善能够为中国特色慈善事业提供广泛的群众基础与社会基础,亦可成为中华慈善文化与现代慈善要素融合发展的重要载体,从而有利于推动社区慈善与社区建设、基层治理有机融合,进而促进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

实践领域与地方政策不断推陈出新

《公益时报》:社区慈善的重要性毋庸置疑,那么,目前我国的社区慈善发展怎么样呢?

郑功成:在《慈善法》修法的背景之下,全国各地对社区慈善进行了广泛的探索和实践,并出台了一些地方性政策。

一是中国社会保障学会与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合作开展社区慈善实验项目,并已取得重要进展。本项目是在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司的大力支持下,于2023年12月正式启动,并已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武汉、成都、温州、绍兴、娄底、宁乡、酒泉等12个城市开展试点。项目已探索出推进社区慈善发展的路径与方法,“立足社区、动员社区、服务社区、提升社区”十六字方针在社区慈善实验中正在得到体现。

二是社区慈善相关的创新实践层出不穷,并在社区慈善与基层治理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整体上看,目前社区慈善载体多元,有专门的实体慈善组织,有汇集社区资源的蓄水池,有社区

资源流转载体,也有社区服务载体。社区慈善的运行模式有社区需求内生型、外部资源驱动型、政府政策推动型和混合发展型等。目前,越来越多的社区慈善呈现出混合发展的形态,即政府政策引导推动、公益慈善组织助力、社区社会组织联动、社区居民和企业商户参与,走出了一条“政策介入—行业响应—社区行动”的中国路径。

三是各地先后出台专门的社区慈善推进政策,以支持社区慈善发展。比如,广州市民政局出台了《广州市深化社区慈善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4年)》;四川省民政厅、中共四川省委社会工作部联合印发《四川省社区慈善发展指引(试行)》;甘肃省民政厅发布了《关于加强全省社区慈善工作的通知》;云南省民政厅、中共云南省委社会工作部联合印发《云南省推动社区慈善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湖南省民政厅发布了《湖南省社区慈善基金设立运行指引(试行)》。各地出台的促进政策可以为全国性社区慈善政策的出台提供有益参考。

需出台政策解决七大问题

《公益时报》:社区慈善已经在实践领域与地方政策层面不断推陈出新。我们如何才能进一步发挥各方的积极性,推动社区慈善在全国各地取得更大的发展?

郑功成:为更好地推动社区慈善有序发展,主管部门应以修法为契机和依据,出台相应的全国性政策性文件,为推动社区慈善大发展提供可操作的政策依据。

《公益时报》:出台全国性政策性文件,主要是要解决哪些问题?

郑功成:首先要明确社区慈善的基本概念。社区慈善应该是根植于基层社区,以社区慈善组织(如枢纽型社区慈善公益服务组织、邻里互助机构等)为载体,

且通过向社区或社会募集资源进而为本社区居民提供帮助及其他服务的行为。在这里,突出强调的是立足社区,由社区居民自己发现需求,并通过自己的力量和外界支持予以解决,以达到促进社区融合、实现社区和谐发展的目标。

其次要明确社区慈善的功能定位。作为慈善事业的一种形态,社区慈善应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进行定位:一是立足于社区。社区慈善的问题和需求产生于社区,服务对象居住在社区,慈善资源使用在社区,行动效果体现在社区。二是激发社区内生动力。通过“家门口的慈善”,发掘、培育社区能人,组建核心团队,联动社区居委会和相关主体,动员社区居民。三是与基层治理有机融合。社区是社会的根,人离不开社区,社区慈善与基层治理有机结合,可以为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重要支撑。

第三是确定社区慈善的主要目标。社区慈善要坚持“立足社区、动员社区、服务社区、提升社区”十六字方针,在党组织的领导和相关部门及社会组织的支持下,真正以社区为中心、以社区成员为主体、以枢纽型社区慈善公益服务组织为依托、以社区成员需求为指向,以促进社区和谐、提升社区生活品质为目标,通过调动社区力量、激发社区内生动力,增强社区凝聚力、号召力与行动力,以形成互助友爱的社区氛围、实现社区和美发展。

第四是明确社区慈善的参与主体。社区党组织是社区慈善的指导主体,负责指导社区慈善活动有序、合法开展。枢纽型慈善公益服务组织(包括法人组织与非法人组织)是社区慈善的基本依托。社区书记与社区能人是社区慈善发展的关键性人物,其应在社区慈善事业中扮演引领性角色。社区单位(企业)、个体工商户、社区群众、社区社会组织以及其他组织是参与社区慈善的重要力量。

第五是规范社区慈善的运行机制。组织运行方面,枢纽型

慈善公益服务组织应发挥社区慈善公益信息收集、信息共享、资源协调等功能,调动社区相关组织与社区成员积极参与。供需对接方面,应建立本社区的“慈善公益需求库”和“慈善公益资源库”,基于“两库”,搭建供需对接平台。社区动员方面,应以居民需求为导向设计具有针对性和鲜明主题的社区慈善公益服务项目,以居民资源为主力组建服务提供队伍。资源协调方面,各社区可根据自身禀赋建立枢纽型慈善公益服务组织的管理运行机制;创新资源筹集与整合机制,拓宽筹集渠道,创新捐赠方式;构建多元参与的服务实施机制。

第六是社区慈善的促进措施。主管部门出台政策性文件的首要目标是促进社区慈善的发展。一是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发展。适当降低社区社会组织设立及发展的门槛性限制,鼓励社区慈善组织的成立和运行,加强社区社会组织的规范管理。二是重视社区慈善人才培养与队伍建设。强化人才培训,提供线上、线下内容丰富的教学实训和课程指导,设立“社区慈善讲堂”,对社区慈善相关主体进行培训。三是推动相关资源对接。如基层社会治理、社会保障等事务可以委托社区慈善组织实施。四是完善社区慈善的精神褒奖机制,为捐赠者、志愿者等社区慈善参与主体提供荣誉激励、价值肯定等精神激励。

第七是明确社区慈善监督。有效的监督可以防止出现失范现象,损害社区慈善的公信力,从而保证社区慈善的可持续发展。一是重视社区慈善活动的信息公开。包括资金使用公开、发布项目进展报告等。二是发挥群众监督的积极作用。鼓励社区居民和志愿者积极参与社区慈善项目的执行和监督工作,建立群众反馈和项目评估机制。三是加强政府对社区慈善的指导,包括出台支持政策、规范一般运行机制,以及对违规行为的处置等,以保障社区慈善活动的健康、有序发展。



中国社会保障学会社区慈善实验酒泉试点座谈会